

# “被打造”的中国农民画:回归与融合

## 燕巢邻里情

陈子

我的邻居已经陪伴了我三个年头,虽然谈不上喜欢,但也不讨厌。

初见它时,它是高高在上,盛气凌人,不停地叽叽喳喳,让我头疼不已。而且由于我是个近视眼,看不清它的长相,所以总感觉有些无趣。

无意中看到了它的窝里伸出三个小脑袋,手机放大倍数,总算是看清了,一家五口齐齐整整,好不热闹。尖尖的嘴巴,披着黑色的燕尾服,圆圆的小眼睛,白白的肚皮,在灯光的衬托下让人感觉它们也有家族的使命,也有生儿育女的责任担当。看到这里,你们也猜出来了,这就是我的邻居,是小燕子!

白色的蛋壳,黑白相间的鸟屎,也成为我工作的一部分,天天收拾卫生!三月份的北归到七月份的新生命的诞生,一天天,从两只到五只,见证着这个家族的繁衍生息!

同事们,一进门,就打趣的问我,你的邻居呢?是啊,在他们的印象中,小燕子已近是我名副其实的邻居了。每每想到这,在我工作遇到困难的时候,无人诉说的时候,我就对居高临下的小燕子,倾诉我的苦闷,大声的发泄我心中的不满,这时的小燕子就呆呆的望着我,不发出刺耳的叫声,静静的倾听着。有时候,看到它们发出欢快的叫声,心情也不由的明朗了起来,烦闷的气氛也随之而流。这种互相陪伴的生活,给上班也带来了无限情趣!久而久之,早出晚归小燕竟成了我生活的参与者。

我偶尔会带些小米、玉米和榛子,静静地洒在地上,然后悄悄地退出去。等我回来的时候,地上的食物已经一扫而光,心中涌起难以言表的喜悦。那一刻,人与动物的自然和谐相处变得如此具象!

在这一刻,这位邻居让我想起了我儿时的邻居,那时的他们跟我们一样稚嫩。小时候,大人们都在田间辛勤劳作,我们就在家喂鸡喂鸭,一起上学,一起领着弟弟妹妹偷瓜摘果。邻居家的祖母跟他们一同生活,如果我们这边因为母亲没能及时回来,我们只能挨饿,但邻居祖母看我们还小,每次都会把他们家蒸的白馒头分给我们兄妹俩。母亲每次都会不好意思地给邻居祖母送去一些新鲜的瓜果蔬菜,以示感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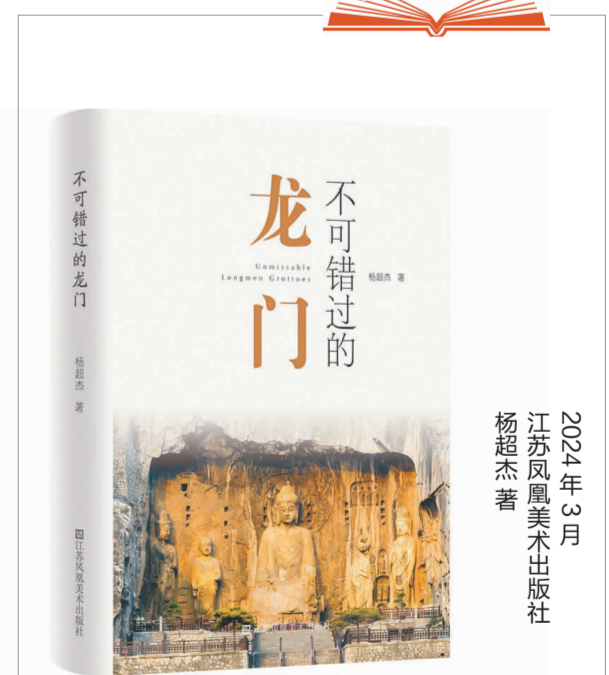
那个年头,种田全凭人力,父亲在矿上上班,回家次数有限。每到春耕的时候,母亲就同邻居家大人一起帮工,互相帮助,邻居大人都很乐意帮我们家,他的祖母也一直照顾着我们兄妹。而父亲每次回来就帮邻居把现有的重体力活都尽量干完,还给邻居孩子带点矿上发的班中餐,邻居也很开心,饼干,午餐肉他们也很少吃过。就这样,我们做邻居直到我十岁,离开了家乡,回到矿上与父亲汇合!

后来,随着我们慢慢的长大了,邻居祖母也已尘封人世!母亲得知后也特意回去送一程,而邻居家的孩子也考上大学,定居西安。

随着时间的流逝,村子里的人们都陆续搬进了城里,我们和邻居家也渐渐地失去了联系。然而,年迈的母亲时常念叨着那邻居一家人。是的,那些逝去的岁月,在时间的长河里,一直播种着思念的种子,无论何时何地。

正如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人生也充满了悲欢离合。冬去春来,小燕子依旧遵循它们世代代的迁徙路线,在这片土地上繁衍生息。不变的,是它们对这片土地的深情。而我们,何尝不是如此呢?

### 繁荣书单



2024年3月  
江苏凤凰美术出版社  
杨超著

#### 《不可错过的龙门》

简介:龙门与敦煌、云冈、麦积山并称为中国四大石窟之地。而论规模之大、造像之丰,龙门石窟堪称首屈一指,其北朝造像之飘逸潇洒、唐代造像之丰腴瑰丽,更令专业人士与旅游者流连忘返。这本书以专业的笔法、通俗的语言,配之以精美的图片,生动描述了龙门石窟的前世今生,及40余个典型洞窟的艺术特色。如果你去过龙门,它将让你卧游重温;如果你尚未去过龙门,它将带你先做一次美妙的神游。

但在形成典型的同时,也自觉或不自觉地将农民画的形式与内容,弱化了其民间艺术属性。产生这一现象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一是农民画的题材、内容以及审美风格的形成必然受到当时当地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等因素影响,是特定历史情境中的产物;二是组织者和辅导者在参与农民画创作、评介、宣传时习惯将农民画与主流文化、精英艺术加以区分、并划清界限,这导致一定程度限定了农民画的题材、造型、构图与色彩的可能性;三是这样一种“民间风格”的面貌,依然是经过了文化精英剪裁与改造后的结果。

当前,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呈现新的图景。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式现代化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要着力赓续中华文脉、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新时代,中国农民画如何发展是每一位参与者需要思考的时代课题。笔者认为,回归与融合将是其发展道路上的应有之义。

回归,指的是在农民画辅导、创作过程中进一步回归、挖掘优秀民间美术传统,观照其民间文化属性。首先,应充分尊重并运用民间艺术创作规律与方式。民间美术创作呈现出高度的主观性、随意性和自由性,往往“目无法度”、“以我为中心”,想怎么画就怎么画,无拘无束、随意率真。这样一种创作方式反映在构图上是视角的不断移动,超越焦点透视和散点透视的表现限度,在内容和形象上则更多是对事物的“概念再现”,同时色彩运用也更加大胆,这些都有利于打破旧有陈规,跳出“辅导”的框架,产生新的绘画语汇与审美效果。因此,代表主流文化的组织者和辅导者应为农民画家积极营造这样的创作氛围,引导他们回归

民间美术的这种创作天性。其次,应回归更广泛的民间绘画传统,在历史维度中考察、挖掘农民画的审美基因。总体来看,当下农民画构图饱满、色彩鲜艳明快、人物形象简练夸张的特点符合民间美术特征,但正如上文指出的,农民画风格的形成一定程度受到历史因素影响和主流文化的剪裁,如“大跃进”时期极度延展了夸张的表现手法,而那些特写的人物形象则不可避免地受“红光亮”、“高大全”等“文革”美术模式的形塑,美术精英们则根据各自的偏好对民间艺人进行选择性的辅导。在这个过程中,必然有不少历史长河中民间绘画领域的审美因素被遗漏或忽视,我们不应停留在对现有农民画审美风格的总结,而应充分审视这一审美风格形成的过程和机制,同时将目光投向历史上曾经出现过的丰富而灿烂的民间美术(如年画、剪纸、刺绣、彩塑、印染、壁画、唐卡、纸马、灶头画、道教绘画等),从中汲取养分,扩展农民画的表现手法,挖掘其深层的民间艺术审美品格。

虽然农民画是一种被主流文化所打造出来的艺术形式,但其当下发展却呈现出一种与时代、与生活、与其他艺术门类自发进行融合的特征,而不仅仅是“被打造”,这恰恰又体现出其民间文化属性。当前,传统社会结构变迁,具有礼俗社会、熟人社会性质的乡土社会进入到移风易俗的现代社会,城乡融合发展更充分,人们物质和精神生活水平及需求都极大提高,农民画创作主体也由单纯农民群体扩展到各级文化馆、中小学美术教师,甚至高校或画院专业美术工作者,亚民间文化属性的农民画也由此随着乡土环境同步开放,共同进步,让这种融合成为必然。融合首先体现在,画什么和怎么画方面完全来源于人们对生活的

体验与感悟。通过画笔再现生活场景,表达情感。一方面是重视民俗,通过对传统习俗的再现,勾起人们的乡愁记忆,守护精神家园;另一方面则是对新民俗、新游艺、新生活方式的热情描绘。党的二十大提出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农民画则首当其冲成为表现这一主题的艺术形式,这种对美好生活、美丽乡村的勾画,也丰富了农民画的题材与内容。其次,则是在审美风格、创作技法方面与中国画、油画、当代艺术等中西方精英艺术的融合。这种与精英艺术的融合就是民间艺术的“雅化”过程,是其自身所蕴含的属性和发展规律,主要包括文化精英采用民间艺术题材进行创作和民间艺人主动向雅文化靠拢,模仿精英艺术两种模式,农民画也不例外。这种融合有利于打破精英艺术与民间艺术的壁垒,消解精英与大众的区别,突破农民画的边界,让其在和其他艺术门类相互碰撞、吸收、融合的过程中创造出新的审美范式。

自1955年第一幅农民画《老牛告状》的产生到今天不过70余年,可以说中国农民画是一门年轻的艺术,充满了朝气。但同时,当我们对其溯源,窥见的又是其深厚的民间美术传统。农民画虽被主流文化所打造,但其本身所具有的传统民间美术审美意识又往往冲破某些局限,传达出属于民间艺术的审美品格。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联十一大、中国作协十大开幕式上的讲话指出:“新时代新征程是当代中国文艺的历史方位,广大文艺工作者要树立大历史观、大时代观”,这成为农民画继续向前发展的根本遵循。农民画组织者、辅导者和创作者应根植传统、借鉴传统、赓续传统,紧跟时代、融入时代、反映时代,在新的历史情境下,在回归与融合中展现中国农民画的新风貌。

### 写给大暑

崔军峰

大暑,用最猛烈的光和热  
淬炼万物,生长不息的誓言  
大雨与高温交织,湿热交蒸间  
粮食和蔬菜,竞相绽放荣光

汗水一滴滴滋养土地  
锤炼了,锄头的熠熠生辉  
三伏天一遍遍磨砺心志  
锻造了,生命的坚韧不拔

珍惜吧,每一寸光阴的流转  
耕耘吧,每一片田地的梦想  
浇灌吧,每一株禾苗的希望  
用双手,紧紧握住收获的秋



### 《阿勒泰的羊儿肥》

徐淑荣撰

## 野烟之美

霓裳羽衣舞,惹得我愣在原地,目光紧紧尾随这一缕柔若无骨的烟儿,简直令人飘飘欲仙。

午后的水泽,时有野烟出没。此时,农人收工了,纷纷从稻田爬起,扛着铁犁,牵着水牛,唤着黄犬,沿着弯弯曲曲的长满狗尾草、婆婆丁的田埂,朝着炊烟袅袅的村庄走去。一切静悄悄的。没有一丝风,湖面恰似一面大镜子,反映着亮晶晶的白光。几尾木舟泊在水边,船舷站着一排鸥鹭,仿佛在小眠,又仿佛盯着水面发呆。

也许,嫌水泽太寂寞,野烟出现了。它们呈现一种溶溶的状态,在湖面低徊,仿佛在寻找什么,一会儿在水雾中,一会儿隐在芦苇深处——倘若,以水云间的黛山为背影,野烟愈发清晰,它们若即若离,却不离不弃,仿佛这野烟藏着心事。

那个向晚,我又意外遇见野烟。日落时分,我打一处出土过青铜器的古代遗址路过,迎面而来的,是一群荷锄扛锹的农人,鲜红的夕照将他们的影子拉得很长、很长,仿佛一群从远古走来

的先民。转弯,他们隐入一片乌柏林,就不见了,将一轮巨古的落日与一个古老的遗址留与我。我站在残缺的城垣上,面朝厚重而静默的大地,一种从未有过的孤独之感将我包围。

正当夕阳由鲜红变为紫灰,预兆这一天将划为历史之际,我忽然瞥见一片生着几丛芦苇的洼地,那里萦绕着一缕野烟,一种“野烟浮草夕阳昏”的古意霎时蔓上心头——野烟,久久地徘徊在这一片低凹的湿地,在灰沉沉的暮霭里,是那么的洁净,那么的温存,那么的柔软,仿佛几千年前“炉火照天地,红星乱紫烟”的余烟犹未散尽,与地下的文物一起沉睡大地,在这个特定的时分苏醒、逸出。

那一刻,我感觉时空忽然停滞了,在时间的长河里,历史并未走远,就在我身边,如烟般活着!

与野烟打交道久了,为之着迷的我,渐渐产生观察、研究、追寻它们的兴趣。

我发现,野烟在一定程度上讲,其实是人烟。“暖暖远人村,依依墟里烟”,村里人家,每一次烧柴做饭,袅袅升起的炊

烟,除了一部分融入天空外,还有一部分会溢出村外,成了游荡旷野的野烟;有的野烟,是农人焚烧稻茬、豆秆、麦秸、荆棘的结果,人散后,那烟仍在附近逗留;当然,有的野烟,是野火、气候的产物。

野烟,会产生一种间隔之美,有“隐隐飞桥隔野烟”“烟笼寒水月笼沙”之幽趣,有“绿杨烟外晓寒轻”“平林漠漠烟如织”之雅意,也有“寻径野烟微”“风和绿野烟”之悠然。特别是阴天,于废墟、野水、空村、荒坟、古寺庙、古遗址、古战场、古渡口等地方,野烟仿佛一道揭不开的谜语,仿佛一段猜不透的结局,仿佛一缕放不下的尘缘,又仿佛一个苍茫中的轮回。

——此时的野烟,是容易引发人的幽思与哀愁的,可这幽思这哀愁,却是美丽的!

最近,仿佛一种召唤,我向郊野走去。行行复行行,于山空湖静之中,我朝离自己不远的那一匹白练似的野烟唤了一声:“喂,请等等——”谁知,那烟儿稍稍怔了半秒,仿佛回眸凝视了我一眼,又朝远处继续飘荡,缱绻之间,有一种前世似曾相识的味道。

那情致,像极了生命中的一位故人……

刘峰

闲暇时分,在郊野漫步,偶尔会邂逅野烟。

野烟,如雾非雾,似霭非霭,若岚非岚,俨如一尾放生的白狐,在村庄周围兀自游荡,又仿佛一只吸天地之气幻化而成的精灵,有一种惹人遐思的梦幻之美。野烟最美时分,在清晨、午后、黄昏与阴天。

那个桃花烂漫的春天,我有幸在一道柳堤遇见野烟。

恰值日上三竿时分,河畔青草尖上的露珠刚融化,一河乳雾已散尽,水软波清,可以清晰地看见水上的船、网与渔人。正在这时,从田野深处飘来一缕野烟,那种飘逸之美,宛如曹植笔下的洛神,“翩若惊鸿,婉若游龙”,横在林前,数秒之后,犹如长长的水袖轻轻一甩,扭头钻进这片桃林。

一瞬间,野烟桃花相映红。那绚丽的桃花正开得红红火火,美轮美奂,将乳白的野烟染染为一袭水红的嫁衣。更令人叫绝的是,那野烟是那么的轻盈、灵巧、调皮,在桃林间钻来绕去,仿佛在跳一支